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暫停買賣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股份**

根據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32)(「盈大地產」)於 2012 年 1 月 31 日刊發的公告，盈大地產的股份已於 2012 年 1 月 31 日下午 1 時 30 分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盈大地產是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持有盈大地產約 61.53% 的已發行股本，而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由盈大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盈大地產擔保)本金總值港幣 24.2 億元並將於 2014 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2014 年可換股票據」)。

根據盈大地產於 2012 年 1 月 31 日刊發的公告所提述，盈大地產已要求暫停其股份買賣，以待發報有關盈大地產提出若干股本重組計劃的公告。該等重組計劃涉及一項代表盈大地產作出的有條件現金要約，以購回盈大地產股份(有關計劃並不涉及私有化盈大地產)；使盈大地產於要約完成後符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的安排；以及於 2014 年可換股票據到期時發行新的可換股票據。

據本公司瞭解，上述計劃的詳細條款尚未定案，盈大地產的董事會尚未決定是否進行上述計劃。因此，現未能保證該等計劃將會實行。然而，如該等計劃落實進行，盈大地產的股份將保持於聯交所上市，並且將會有適當安排確保盈大地產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1)(a) 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將會在適當時間就該等計劃作進一步公告。與此同時，本公司的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的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朱美麗

香港，2012 年 1 月 31 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陳禎祥（集團董事總經理）；許漢卿及李智康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 LVO；謝仕榮，GBS；陸益民（副主席）；李福申及李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GBM, GBS, OBE, JP；麥雅文及衛哲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